

证券代码：836089

证券简称：ST 明朗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制度，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共发生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依据发行方案，公司向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合计发行 30,000,000.00 股，每股 2.67 元，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 50%，募集资金 80,100,000.00 元。

2018年3月20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8）1036号《关于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登记的函》。

2018年3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公司并未使用相关资金，新增股份于2018年4月1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进行了约定。2022年，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重大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制度的情形。

公司已依据《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实施细则》（原名《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于2017年12月26日，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国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6201517000000417。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均直接存入该专户。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通过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用于偿还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固定资产投资。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共计 80,100,000.00 元，已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存入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专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111.11 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0,251,063.64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 金额(元) | |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 80,100,000.00 | |
| 减：发行费用 | | 0.00 | |
|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27,073,651.00 | |
|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80,251,063.64 | |
| 其中： | | 本期使用募 集资金金额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金额 |
| 具体用途： | | | |
| 偿还借 款 |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0.00 | 5,477,410.97 |
| | 宋欢 | 0.00 | 7,043,390.35 |
| | 广州启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 0.00 | 4,557,500.00 |
| | 上海新沃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 0.00 | 54,728,222.00 |
| 补充流 动资金 | 支付采购款 | 0.00 | 5,412,096.53 |
| | 支付工资及离职补偿款 | 0.00 | 2,322,803.76 |
| | 支付经营费用 | 0.00 | 258,035.38 |
| | 支付手续费 | 0.00 | 2,740.48 |
| 其他 | 法院划扣 | 0.00 | 448,864.17 |
| 四、利息收入总额（扣除手续费） | | 0.31 | 151,172.75 |
| 五、其他 | | 1.00 | 2.00 |
| 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 | | 111.11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追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追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2017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部分变更，于2018年8月28日披露了相关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80,100,000.00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5,434,022.00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6.78% |

本次变更前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用途 | 变更前 | 变更后 | 变更金额 |
|--------|---------------|---------------|---------------|
| 归还借款 | 45,000,000.00 | 50,434,022.00 | 5,434,022.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20,100,000.00 | 14,665,978.00 | -5,434,022.00 |
| 固定资产投资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0.00 |
| 合计 | 80,100,000.00 | 80,100,000.00 | 0.00 |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变更事项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2017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部分变更，于2018年11月20日披露了相关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80,100,000.00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1,639,629.00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7.02% |

本次变更前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用途 | 变更前 | 变更后 | 变更金额 |
|--------|---------------|---------------|----------------|
| 归还借款 | 50,434,022.00 | 72,073,651.00 | 21,639,629.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14,665,978.00 | 8,026,349.00 | -6,639,629.00 |
| 固定资产投资 | 15,000,000.00 | 0.00 | -15,000,000.00 |
| 合计 | 80,100,000.00 | 80,100,000.00 | 0.00 |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变更事项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022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